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投资基金 2022 年第2季度报告

2022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2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7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普洛斯 REIT		
场内简称	普洛斯(扩位简称:中金普洛斯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56		
前端交易代码	5080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6月7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00,000,000.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50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年6月21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		
	份额,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		
	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		
	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		
	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及长期可持续的		
	收益分配增长,并争取提升基础设施项目价值。		
投资策略	(一)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1、初始基金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扣除相关预留费用后的全部初始基金资产投资于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		

	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本基金通过该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于项目公司,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
	 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2、运营管理策略。本基金管理人将主
	动履行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职责,并聘请具备先进仓储物
	流基础设施运营管理经验的外部管理机构根据基金合同、运
	营管理服务协议的约定承担部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职
	责。3、资产收购策略。本着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原则,
	结合本基金运营管理情况,基金管理人将积极开展研究、尽
	即调查并借助外部管理机构项目资源,积极挖掘并新增投资
	具有稳定现金流的仓储物流基础设施项目。4、更新改造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更新改造,维持基
	础设施项目硬件标准,为租户提供有竞争力的服务。5、出售
	及处置策略。本着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结
	合市场环境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制
	定基础设施项目出售方案并组织实施。6、对外借款策略。本
	基金直接或间接对外借入款项的,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
	利益优先原则,不得依赖外部增信,借款用途限于基础设施
	项目日常运营、维修改造、项目收购等。
	(二)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本基金投资资产支
	持专项计划前的基金财产以及投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后的剩
	余基金财产、获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收益分配资金、出售基
	础设施项目获得的资金等,将主要投资于利率债、AAA 级信用
	债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在保障基金财产安全性的前提下,对
11 / + 11 / 2 + 4 > 7)	整体固定收益组合久期做严格管理和匹配。
业绩比较基准	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合同存续期内通过
	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仓储物流基础设施
	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积极运营管理以获取基础
	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
	金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
	场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一)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90%
	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
	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三)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四)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
	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
	人协商一致,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
	分配原则,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北京空港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北京普洛斯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北京空港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	
	础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	
	物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北京市顺义区顺畅大道 15 号、16 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通州光机电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北京普洛斯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通州光机电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	
	和物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北京市通州区兴光二街2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广州保税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普洛斯(广州)保税仓储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广州保税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础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物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盈西路 12 号、5 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增城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广州普洛斯仓储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增城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础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物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荔新九路1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顺德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普顺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顺德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础设
	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物业
	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顺昌路 19号、26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苏州望亭普洛斯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苏州普洛斯望亭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苏州望亭普洛斯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	
	础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	
	物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海盛路 68、75 号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普洛斯淀山湖物流园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昆山普淀仓储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仓储物流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普洛斯淀山湖物流园为客户提供仓储物流基础 设施相关的服务,主要通过仓储物流园租赁和物 业管理服务等获取经营现金流。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淀山湖镇双马路1号、丁家 浜路7号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4月1日-2022年6月30日)
1. 本期收入	87, 941, 829. 18
2. 本期净利润	5, 509, 550. 72
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532, 739. 82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70, 574, 474. 18	0.0470	_
本年累计	138, 225, 597. 46	0. 0922	_
2021年	150, 958, 227. 99	0.1006	-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72, 645, 020. 75	0. 0484	本期分红是对基金设立 日到2021年12月31日 剩余可供分配金额的红 利发放。本期与2021年 实际分配金额合计为 2021年年度可供分配金 额的99.99%。
本年累计	72, 645, 020. 75	0.0484	-
2021 年	78, 300, 030. 11	0. 0522	2021年分红是对基金设立日到2021年9月30日可供分配金额的红利发放,该期间累计可供分配人民币82,414,009.01元,实际分配金额为前述可供分配金额的95.01%。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5, 509, 550. 72	_
本期折旧和摊销	63, 275, 502. 93	_
本期利息支出	1, 420, 393. 52	_
本期所得税费用	-12, 656, 439. 01	_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57, 549, 008. 16	_
调增项		_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 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 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 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11, 250, 000. 00	_
2-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 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 运营费用等	6, 189, 751. 56	注 1
调减项		-
1-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 出	-329, 417. 87	_
2-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3, 137, 816. 97	_

3-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项	-947, 050. 70	注 2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70, 574, 474. 18	-

注:1、本期"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包括:本期发生但尚未支付的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的管理费、物业服务费、项目公司评估费及审计费等,调减8,340,711.77元;本期支付往期已预留的资本性支出、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物业服务费等,调增14,530,463.33元。

- 2、因本期支付往期管理费用等,导致现金流出,应付项目减少。
- 3、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因此不能按照本报告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推算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

§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 100%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由 7 个仓储物流园组成,分布于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三大城市群,建筑面积合计约 704,989 平方米。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公司二季度收入合计为人民币 85,669,022.84 元,环比下降 5.61%。本报告期末平均出租率为 94.56%,较 2022 年一季度末下降 3.77 个百分点,经营情况相对平稳。基础设施项目租户结构稳定,行业构成主要以运输业、商业与专业服务业、软件与服务业为主。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普洛斯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普洛斯(广州)保税仓储有限公司、广州普洛斯仓储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普顺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苏州普洛斯望亭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昆山普淀仓储有限公司

			本期		上年同期	
		2022年4月1日	2021年6月7日(基金合同生		
序号	构成	月 30 日		效日)至2021	年6月30日	
U 4			占该项目总		占该项目	
		金额 (元)	收入比例(%)	金额 (元)	总收入比	
					例 (%)	
1	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	85, 433, 383. 72	00 72	21, 798, 795. 98	99. 80	
1	收入	00, 400, 000. 12	33.12	21, 190, 199. 90	33.00	
2	其他收入	235, 639. 12	0. 28	43, 120. 82	0. 20	

	A > 1	a - aaa aaa a.			
3	合计	85, 669, 022, 84	100 00	21, 841, 916. 80	100.00
O	H VI	00, 000, 022.01	100.00	21,011,010.00	100.00

注: 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免租期包含在租赁期限内,按照直线法计算的收入金额,其他收入为公共事业费收入与成本的净额。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普洛斯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普洛斯(广州)保税仓储有限公司、广州普洛斯仓储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普顺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苏州普洛斯望亭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昆山普淀仓储有限公司

序号			上年同期 2021年6月7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1年6月30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 (元)	占该项目 总成本比 例(%)
1	物业服务费	4, 418, 152. 11	29.67	1, 188, 582. 13	24. 59
2	其他营业成本	402, 370. 03	2.70	60, 574. 17	1.25
3	税金及附加	10, 069, 177. 26	67. 63	3, 584, 453. 27	74. 16
4	其他成本费用	_	_	_	_
5	合计	14, 889, 699. 40	100.00	4, 833, 609. 57	100.00

注:基础设施项目营业成本构成项目无折旧费用,主要是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层面对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核算,无需计提折旧。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普洛斯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普洛斯(广州)保税仓储有限公司、广州普洛斯仓储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普顺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苏州普洛斯望亭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昆山普淀仓储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 式	指标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1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息税折旧摊销 前净利率	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 摊销前净利润/营业收入	%	69. 83	64. 16

注:上表所述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为基础设施项目财务业绩指标,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本报告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为基金层面财务指标,两者计算口径存在差异。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自权利义务转移日起,基金管理人全面接管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及资金,确保所有账户及资金统一纳入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监管范围。本报告期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 112,898,448.71 元,对外支出总金额 61,026,705.66 元。

本报告期贡献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占比超过 10%的租户为江苏京迅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该合同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 14,591,776.84元,占报告期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总额的 17.08%,报告期末有效租金单价 30.60元/平方米/月。从重要租户租约的公允性和稳定性角度考虑,该租户采用一次签约分批入住的模式,租户质量较好,租赁面积较大,租户前期投入大量改造,综合以上因素前期在租金单价上给予了一定优惠。上述租户租约,在本基金发行前已经签署,上述租金价格在募集期间披露的业绩预测相关材料中已经予以考虑。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本报告期内, 无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不存在上年同期情况。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不存在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其中:债券	_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 910, 679. 69
4	其他资产	0.00
5	合计	7, 910, 679. 69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以外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基金")成立于 2014 年 2 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全资股东,是首家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由单一股东持股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中金基金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中金基金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基金(或称"公募 REITs")的研究、投资及运营管理等工作,建立并执行公募 REITs 尽职调查、投资管理、运营管理及风险控制等各项制度流程,持续加强专业人员配备,保障基金规范设立及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

本基金为国内首批公募 REITs 基金。截至报告期末,中金基金共管理本基金 1 只基础设施基金。

6.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期		基础设施项 目运营或投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	说明
XI. II	-1/1/2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资管理年限	或投资管理经验	90.71
刘立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6月7日		10 年	曾参与中云信顺义 数据中心、万国数 据北京十三号数据 中心、以及 TCL 控 股等项目的投资工 作,涵盖数据中心、 产业园区、仓储物 流等基础设施类 型。	刘立宇先生,工学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历任中投发官有限责任公司产品。
郭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6月7日	_	12年	曾负责安博中国嘉 兴物流中心、安博 上海青浦配送中心 以及安博上海九等 物流仓储园区的 为报告和财务分析 工作,主要础设施类 型。	经埋; 新冝(上海)企 业管理次询有限责任
陈茸茸	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2021年6月7日	-	8年	储物流基金上海、 南京等核心城市的 仓储物流园运营管 理工作,参与基础 设施停车场基金虹	陈茸茸女士,经济学学士,历任皇龙停车发展 (上海)有限公司经 理;信效商业管理(上 海)有限公司高级经 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

		个停车场的财务分	高级经理。
		析工作,主要涵盖	
		仓储物流、停车场	
		等基础设施类型。	

注:1、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根据基金经理参与基础设施相关行业的运营或投资管理工作经历核算。

2、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6.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1,236,540.76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218,213.45 元,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金额 145,475.33 元。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包括固定管理费用和浮动管理费用,合计计提金额 13,091,187.79 元。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履行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职责,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上,谋求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初始基金资产投资后,在本报告期内未新增投资。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持有"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

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组合由7个仓储物流园组成,包括:普洛斯北京空港物流园、普洛斯通州光机电物流园、普洛斯广州保税物流园、普洛斯增城物流园、普洛斯顺德物流园、苏州望亭普洛斯物流园、普洛斯淀山湖物流园,分布于京津冀、大湾区、长三角三大城市群,建筑面积合计约704,989平方米。

本报告期,本基金持有的 6 个基础设施项目公司于 2022 年第二季度完成总收入 85,669,022.84 元,主要是租金及物业管理服务费收入。整体来看,基础设施项目出租率较为稳定,续租情况基本良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7 个仓储物流园期末平均出租率为 94.56%,其中苏州望亭普洛斯物流园、普洛斯广州保税物流园、普洛斯顺德物流园、普洛斯增城物流园均为满租状态;普洛斯北京空港物流园、普洛斯通州光机电物流园和普洛斯淀山湖物流园期末出租率分别为 93.72%、36.95%和 97.24%,约 80%到期租约的面积完成续租。普洛斯通州光机电物流园因单一租户到期调整,招租进度受疫情影响有所放缓,导致该园区空置率于本期末有所提高,外部管理机构已积极推进潜在客户签约。截至本期末,各园区总体运营平稳,尚未出现因疫情影响而提前解约或租金减免的情况,本期经营收益受疫情影响较为有限。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本报告期无新增借入款项的情形。

本基金于本期对 2021 年度剩余可供分配金额进行红利发放,本期与 2021 年实际分配金额合计人民币 150,945,050.86 元,为 2021 年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9.99%,每基金份额实际分配合计人民币 0.1006 元。

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以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份额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本次战略配售份额解禁后,可流通份额合计为 1,200,000,000 份,占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 80.00%。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2022 年宏观经济开局稳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2 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8%。但进入 3 月尤其 4 月以来,新一轮疫情和国际局势变化等超预期因素叠加,给恢复势头良好的我国经济带来一定影响。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数据显示,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562,642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5%。二季度经济顶住压力实现正增长,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0.4%。疫情之下保运保供保链的难度和重要性也更加突出,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维持仓储物流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可有力促进供应链产业链稳定畅通,为抗疫成功贡献力量。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全国及项目所在区域新冠疫情控制整体稳定,虽仍有偶发病例出现,居民生活与经济活力处于恢复阶段。

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新冠疫情依然是仓储物流行业的主要风险之一。新冠疫情对于仓储物 第 13 页 共 15 页 流基础设施项目的影响主要来自项目招租和运营两个方面。受新冠疫情对宏观经济及产业的不利 冲击,市场租赁需求相对疲软,对项目招租和续租的进度和租约条件产生不利影响。基础设施项 目可能由于疫情防控而对租户和园区的正常运营造成限制,并需要基础设施项目投入更多人员和 成本开展必要的疫情防控措施以及与租户进行及时的协调沟通。

中长期来看,现代物流业仍是与国民经济紧密融合的基础性现代服务业。"十四五"规划指出:"强化流通体系支撑作用,需要建设现代物流体系,加快发展冷链物流,统筹物流枢纽设施、骨干线路、区域分拨中心和末端配送节点建设,完善国家物流枢纽、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设施条件"。近年来,发改委等各政府部门均发布物流业相关政策文件,明确发展现代仓储物流产业,鼓励发展与先进制造业联动发展的第三方物流企业,促进制造业与物流业相互融合、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从整体上提高我国产业竞争力。

双循环体系之下居民消费作为扩大内需的引擎,将为仓储物流行业市场带来新的增长机遇。 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和消费结构的升级,生鲜电商、医药物流等新业态新模式将逐渐推广普 及,物流地产在冷链物流设施的细分市场上将迎来新的增长点;网上零售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的比重逐步升高,电商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对物流高标仓储设施提出更大需求和更高要求。

总体来看,传统物流向供应链的融合和升级正在加速进行,整个行业科技赋能的空间仍然广阔。疫情冲击对高标仓库的传统运营模式带来了挑战,加速了其科技化的节奏。仓储物流行业需要抓住经济格局的变化,顺应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势,实现转型发展和业务腾飞。通过枢纽化、数字化、智能化,提升资产运营质量及效率,推动行业整体更高质量发展。

§7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500, 000, 000. 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500, 000, 000. 00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五)关于申请募集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 (八)报告期内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发布的各项 公告
 - (九)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存放在基金托管人处;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及其余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处。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营业时间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 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和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 (86) 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 (86) 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1 日